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海外監管公告 重大事項停牌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由於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以下簡稱「BIS」）激活拒絕令，經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向深圳證券交易所申請，本公司A股股份（簡稱：中興通訊，代碼：000063）自2018年4月17日開市起停牌並將維持停牌。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本公司A股停牌期間，應當至少每5個交易日披露停牌進展公告。停牌期間，本公司於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20日、2018年4月22日、2018年4月25日、2018年5月1日、2018年5月6日、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及2018年5月30日分別發佈了有關本公司A股停牌、BIS簽發的命令及相關影響、本公司及相關方採取的行動及本公司A股繼續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將根據上述事項的重要進展情況及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公告，《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報》和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為本公司公告的指定披露媒體，敬請廣大投資者關注本公司的後續公告，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殷一民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殷一民、趙先明；七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恆、樂聚寶、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韋在勝、翟衛東；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軒、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